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通過白表eIPO服務在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

完成電子認購申請的截止時間<sup>(2)</sup> ..... 2013年10月24日上午11時30分

開始登記認購申請時間<sup>(3)</sup> ..... 2013年10月24日上午11時45分

遞交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的截止時間 ..... 2013年10月24日中午12時正

通過網上銀行轉賬或繳費靈轉賬完成白表eIPO

申請付款的截止時間 ..... 2013年10月24日中午12時正

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截止時間<sup>(4)</sup> ..... 2013年10月24日中午12時正

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時間<sup>(3)</sup> ..... 2013年10月24日中午12時正

預期定價日<sup>(5)</sup> ..... 2013年10月24日

(1) 在《南華早報》(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中文)  
公佈發售價、國際發售的認購踴躍程度、  
香港公開發售的申請水平及香港公開發售下的  
香港發售股份的分配基準 ..... 2013年10月30日或之前

(2) 通過「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  
—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各種渠道公佈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包括成功申請人的  
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 ..... 2013年10月30日

(3) 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sup>(6)</sup>及  
本公司網站[www.jingruis.com](http://www.jingruis.com)<sup>(6)</sup>登載  
載有上文(1)及(2)的香港公開發售公佈全文 ..... 2013年10月30日起

可於[www.iporesults.com.hk](http://www.iporesults.com.hk)(備有「按身份證號碼搜索」功能)  
查閱香港公開發售分配結果 ..... 2013年10月30日起

就香港公開發售的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發送股票<sup>(7)(8)(9)</sup> ..... 2013年10月30日或之前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就香港公開發售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申請（如適用）或  
全部或部分未獲接納申請發送退款支票及發出  
白表電子退款指示<sup>(9)(10)</sup>..... 2013年10月30日或之前

預期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 ..... 2013年10月31日

附註：

- (1) 除另有列明外，所有時間均指香港本地時間。
- (2) 於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上午11時30分後，閣下將不得透過指定網站www.eipo.com.hk提交閣下的申請。如閣下於上午11時30分或之前已遞交申請並已透過指定網站獲得申請參考編號，則閣下將可繼續申請過程（透過完成支付申請款項）直至遞交申請截止日期中午12時正，即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時止。
- (3) 如於2013年10月24日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則當日不會開始及截止登記認購申請。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0.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如並無於2013年10月24日開始及截止登記認購申請或如香港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影響本節所提及的日期，則本公司將會就此另行公佈。
- (4)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6.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一節。
- (5) 預期定價日（即將予釐定發售價的日期）將為2013年10月24日或前後，且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2013年10月29日。倘基於任何理由，聯席全球協調人（代表包銷商）與我們（代表我們本身）在2013年10月29日或之前仍未能協定發售價，則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將不會成為無條件並將告失效。
- (6) 概無網站或網站所載任何資料組成本招股章程的一部分。
- (7) 發售股份的股份證書須待(i)全球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方可於2013年10月31日上午8時正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
- (8) 香港公開發售下全部或部分不獲接納的申請，以及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而最終發售價低於申請時每股發售股份應付價格者，均會獲發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申請人所提供申請人的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或如屬由聯名申請人提出申請，則為排名首位申請人的部分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可能會印列於退款支票（如有）上。上述資料亦將會轉交第三方作退款用途。在兌現退款支票前，銀行可能會要求核實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倘申請人填寫的香港身份證號碼或護照號碼有誤，則可能會延遲或無法兌現退款支票。
- (9) 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申請香港公開發售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所有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13年10月30日上午9時正至下午1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選擇親自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可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選擇派人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該公司加蓋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於領取時，個人與公司的授權代表必須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

---

## 預期時間表<sup>(1)</sup>

---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香港公開發售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親自領取退款支票（如有），但不可選擇領取其股票。有關股票將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如適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人領取退款支票的手續與白色申請表格申請人相同。

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有關詳情應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4.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iv)倘閣下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一節。未獲領取的股票及退款支票將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所指明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進一步詳情載於「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4.發送／領取股票及退回股款」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13.退還申請股款」各節。

上述預期時間表僅為概要。倘於2013年10月24日（星期四）上午9時正至中午12時正任何時間香港懸掛「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則當日將不會開始及截止登記認購申請。請參閱「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有關全球發售的架構詳情（包括全球發售的條件及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的程序），請參閱「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各節。